

第一章 終極任務

使徒彼得周圍的氣氛不大一樣。有一度他在一女僕面前害怕地極力說他根本不認識耶穌（參見馬太福音二十六章 69~70 節）。自從他受了聖靈的洗之後，整個人徹底翻轉。不但是他一為病人禱告，那人就立刻痊癒，甚至好像只要靠近他，病就好了。一個又一個神蹟故事散播開來，於是有人注意他的生活常規——每天他都在固定時間走到聖殿去禱告。於是有病的、癱腿的通通排在他必經的路旁，指望他的影子投在甚麼人身上，那人就得醫治（參見使徒行傳五章 15 節）。其實在他身上沒有別的，他有神的同在，因為那恩膏是有位格的。他們指望他的影子投在甚麼人身上的時候，那人就得著醫治。影子並非實物，影子只是他們信心的接觸點。然而對這些發展出此一模式的人，兩者之間竟有某種程度的一致性。¹

眾所皆知耶穌醫病有時用禱告，有時不用禱告，事實上，有幾次祂彷彿一點都沒有參與透過祂所發生的神蹟。據福音書記載，似乎一開始是一位病得很重的婦女看出一個可能的時機，心想她只要碰一下祂的衣角，病就會好了。她感覺有一樣肉眼完全看不到的東西，只要她一碰就能得著。從來沒有人這樣做過，也從未有任何一處記錄耶穌指示人可以用這樣的過程「得著你的神蹟」，甚至連暗示有這種可能，都沒有過。她看祂的行事作為就結論說，祂的身上肯定帶著甚麼，只要她能夠摸一下就必得著。

信心在她裡面起作用，這是毫無疑問的。但像她這樣處境的人會覺察到自己的信心，實在少之又少，甚至沒有一個。焦點不在她而在祂，結果是她作了信心

的正常表達，她伸手一碰祂，就發現她的想法是真的，她的病馬上好了。(參見路加福音八章 43~48 節)

這一個神蹟的故事傳了開來，傳到最後每個地方的人都曉得可以用這樣的方式獲得醫治—只要碰一下祂衣服，任何一塊都好。而且真的成了群眾蜂擁而來的目標：

凡耶穌所到的地方，或村中，或城裡，或鄉間，他們都將病人放在街市上，求耶穌只容他們摸他的衣裳繸子；凡摸著的人就都好了。
(馬可福音六章 56 節)

想像一大群人，有時數以千計，無不想摸一下某一個人的衣服，那會是甚麼情景。聖經見證說，每一個抱著這想法的人都經歷到神蹟。

保羅的事奉有一段時間從神蹟進階到超凡的神蹟，這事太奇妙，神蹟的領域變得如此常見，以致路加在聖靈的默示下，必須另創一分類來描述這些新的神蹟。這些神蹟是在更高的奧祕、恩膏和權柄之下行出來的。這一刻出現在以弗所城，聖經如此記載：「神藉保羅的手行了些非常的奇事」(使徒行傳十九章 11 節)。在這段時間裡，神蹟的領域超越了之前人們需伸手一碰耶穌衣角的階段。這個進階階段的發展是，人們可以把保羅的衣服拿去給病人和癱腿的摸一摸，他們的病就好了或是從邪靈的轄制下獲得釋放。聖經的描述有一點很特別，就是這些神蹟雖與保羅隔了一段頗遠的距離，但仍歸於「藉保羅的手」而發生。

這些不凡的故事讓我們一瞥聖靈的行事方式，但我們尚未行在已啟示出來的

真理中。我相信這也意味著聖靈還有一些動工方式仍待我們去發掘。這些不尋常的方式顯示出祂如何運行，所發生的神蹟中沒有一件是因為人們遵照指示去做了甚麼動作，也沒有半點暗示藉由這些不尋常的方式，進到祂的同在與大能之中。人們觀察到某樣眼不能見的東西，就以信心回應。信心看見那不可見的真實而做出回應。每一位與領受神蹟有關的人都是基於看見這三位——彼得、耶穌、和保羅——身上具有某樣東西，而憑信心做出回應。

這也讓我們看到可以藉由單純的信而順服，接觸到神國那不可見的真實。信心不是出自頭腦；是出於心靈。不過，心意更新而變化可使我們了解肉眼看不見之事，進而使信心提升。持續更新的燃料就是認識聖靈運行的方式——了解祂如何動工。他們看見真實的獨特眼光帶出了他們的神蹟，那眼光卻不是多年查經禱告的結果（查經和禱告對我們的生命顯然大有價值，但目的卻不在此），而是對恩典的反應，就是神的同在透過聖靈彰顯而停留在人身上的恩典。

讓這些特殊的故事不再是例外而是常例——也就是全新常態的時候到了。這是我打從心底的呼求。使徒們從耶穌的榜樣學到一件事，最大的寶藏就是聖靈的同在停留在祂身上。學習接待神的同在，是基督徒人生最大的挑戰。

完美的賓客

想想馬利亞和約瑟聽到馬利亞將孕育神子耶穌基督的那一刻，心中作何感受。神子耶穌將在他們家中成長，他們將把祂當自己的兒子撫養，為著一個超乎他們理解、也不是他們能控制的目的。這耶穌完完全全是神，也完完全全是人。

撫養那完全的一位，這個任務倘若還不夠令人膽顫心驚，那麼萬一把祂搞丟，可夠嚇人吧？這種事還真的發生了。

約瑟和馬利亞照例每年都會上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節期一過他們就返回拿撒勒。一行人走了一整天才發現，那時年僅十二歲的耶穌竟然沒有跟他們走，撫養的任務尚未完成他們就把耶穌搞丟了。原來祂決定留在耶路撒冷，向宗教領袖請教一些問題，祂自行留下，沒有經過允許。當他們互相對質之後，才知道已經一整天都沒有看到耶穌了。他們原以為祂是跟著親戚先走，或是混在返鄉的隊伍裡。那一刻他們非常擔心，他們把神給搞丟了。

三天後他們才找到祂。我不能夠想像他們會跟我們有很大的差別，換作是我，起先我會很氣自己，要是多負點責任就不會發生這種事。找到祂以後，我會覺得鬆一口氣，但也會多一個怪罪的對象——耶穌自己。而這似乎正是約瑟和馬利亞所做的，馬利亞問耶穌：「我兒！為甚麼向我們這樣行呢？看哪，你父親和我傷心來找你！」（路加福音二章 48 節）耶穌令他們傷心（譯註：英文是 anxiety 焦急）。他們直截了當地怪祂不是，現在他們找到神子，終於鬆了一口氣，而祂對他們的傷心（焦急）竟然一點都不在意，所以他們驚奇地問：「為甚麼你這樣待我們？」奇怪的是，耶穌長大成人後，在祂行神蹟的超凡生活型態中，仍舊令人焦急。

祂的回答無助於消弭父母的焦急，從我們的角度看，祂的回答怎麼樣都說不過去，耶穌答道：「為甚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嗎？」（路加福

音二章 49 節)。孩子不見了，父母的責任就是把孩子找回來，不是嗎？他們怎麼知道祂應當在哪裡？言下之意似乎是他們應該知道祂此生的第一優先就是以天父的事為念。耶穌是在說他們不需要找祂，當祂在做祂父的事情時，絕對不會走丟。這個回答其實很不得了，約瑟和馬利亞都沒聽懂。

教導子女是為人父母的工作，到今天，教導子女的主要責任仍然並不落在教會或政府肩上，那是神給父母的任務。所有其他的體制都是從旁協助。但是，在那次的特殊情況裡，卻是輪到父母來學習。耶穌啟示給他們看天父眼裡的優先順序：地上的優先順序將會關係到兩個世界的互動——就是天與地。

喚起人生目的

最大的榮幸莫過於接待神自己，最大的責任亦莫過於此。有關神的一切都是極致的，祂是讓人五體投地的良善，激發人無比的敬畏之心，在每一種可能的面向祂都極其驚人地美好。祂大有能力卻很溫柔，既主動進取又細膩微妙，完美的祂卻接納我們的不完美。然而卻很少有人體察到自己肩負著**接待祂**的任務，而說「我願意」的人更少。

接待神，這觀念聽來似乎奇怪，萬物都屬於祂，包括我們自己的身體也是祂的。而且祂當然不需要我們允許才能去某地或做某事。祂是神。但祂為人類創造了地球，且將全地交給我們管理。